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4-029

##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东海第四大道5号公司新办公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海燕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系根据项目实际建设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调整，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内容、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的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同意公司根据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将“特色原料药及关键医药中间体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

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奥翔药业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14 日